

广州市“三旧”改造工作办公室 2014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市“三旧”改造工作办公室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决算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201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五、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七、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 八、行政经费支出情况统计表
- 九、“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14 年度取得的主要事业成效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州市“三旧”改造工作办公室概况

一、广州市“三旧”改造工作办公室职能简述

广州市“三旧”改造工作办公室是市政府的工作部门。

根据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成立广州市“三旧”改造工作办公室的通知》(穗编字[2009]293号),广州市“三旧”改造工作办公室直属市政府,专门负责统筹协调全市“三旧”(旧城镇、旧村庄、旧厂房)改造工作,办理旧城改造、“城中村”整治改造和“退二进三”项目市级权限范围内的审批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广州市“三旧”改造工作办公室设行政单位 1 个。

纳入广州市“三旧”改造工作办公室 2014 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广州市“三旧”改造工作办公室	行政单位

三、部门人员构成

广州市“三旧”改造工作办公室总编制人数 46 人,其中:行政编制 46 人;在职实有人数 38 人,比上年增加 1 人,其中行政编制 1 人;离退休人员 1 人,其中退休 1 人。

第二部分 2014 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三旧”改造工作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1398.76	一、一般公共服务	29	
其中：政府性基金	2	419.91	二、外交	30	
二、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	31	
三、事业收入	4		四、公共安全	32	
四、经营收入	5		五、教育	33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六、科学技术	34	185.73
六、其他收入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	35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36	9.19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	37	18.84
	10		十、节能环保	38	
	11		十一、城乡社区	39	1023.41
	12		十二、农林水	40	
	13		十三、交通运输	41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	42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	43	
	16		十六、金融	44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	45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	46	
	19		十九、住房保障	47	161.6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	48	
	21		二十一、国债还本付息	49	
	22		二十二、其他	50	
	23			51	
本年收入合计	24	1398.76	本年支出合计	52	1398.76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结余分配	53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4	
	27			55	
合计	28	1398.76	合计	56	1398.7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4 行=（1+3+4+5+6+7）行；28 行=（24+25+26）行；52 行=（29+30+31+…+50）行；
56 行=（52+53+54）行。

表二 收入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三旧”改造工作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 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事 业 收 入	经 营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合 计	其中： 政府性 基金					合 计	其中：		
											本 级 横 向 财 政 拨 款	非 本 级 财 政 拨 款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合计	1398.76	1398.76	419.91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85.73	185.73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185.73	185.73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185.73	185.7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19	9.1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9.19	9.19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9.19	9.19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8.84	18.84								
21005			医疗保障	6.00	6.00								
2100501			行政单位医疗	6.00	6.00								
21007			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	12.84	12.84								
2100715			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	12.84	12.8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23.41	1023.41	419.9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03.50	603.50								
2120101			行政运行	543.78	543.78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9.71	59.71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419.91	419.91	419.91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419.91	419.91	419.9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1.60	161.6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1.60	161.6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0.63	60.63								
2210203			购房补贴	100.97	100.9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2+4+5+6+7+8）栏；2 栏≥3 栏； 8 栏≥（9+10）栏。

表三 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三旧”改造工作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 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 支出	上 缴 上 级 支 出	经 营 支 出	对 附 属 单 位 补 助 支 出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合计	其中：							
					工资福 利支出	商品和 服务支 出	对个人 和家庭 的补助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合计	1398.76	733.41	445.48	111.14	176.79	665.36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85.73					185.73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185.73					185.73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185.73					185.7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19	9.19			9.1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9.19	9.19			9.19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9.19	9.19			9.19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8.84	18.84	12.84		6.00				
21005			医疗保障	6.00	6.00			6.00				
2100501			行政单位医疗	6.00	6.00			6.00				
21007			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	12.84	12.84	12.84						
2100715			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	12.84	12.84	12.8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23.41	543.78	432.65	111.14		479.6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03.50	543.78	432.65	111.14		59.71			
2120101			行政运行	543.78	543.78	432.65	111.14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9.71					59.71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419.91					419.91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419.91					419.9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1.60	161.60			161.6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1.60	161.60			161.6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0.63	60.63			60.63				
2210203			购房补贴	100.97	100.97			100.9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2+6+7+8+9）栏；2 栏≥（3+4+5）栏。

表四 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三旧”改造工作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度决算数			2014 年度决算数			2014 年度决算比 2013 年度决算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合计	909.67	699.97	209.70	978.85	733.41	245.44	69.18	7.60	33.44	4.78	35.74	17.04
201			一般公共服务	15.67	15.67	0.00	0.00	0.00	0.00	-15.67	-100.00	-15.67	-100.00	0.00	0.00
20112			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	15.67	15.67	0.00	0.00	0.00	0.00	-15.67	-100.00	-15.67	-100.00	0.00	0.00
2011215			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	15.67	15.67	0.00	0.00	0.00	0.00	-15.67	-100.00	-15.67	-10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3.34	0.00	13.34	185.73	0.00	185.73	172.39	1292.28	0.00	0.00	172.39	1292.28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13.34	0.00	13.34	185.73	0.00	185.73	172.39	1292.28	0.00	0.00	172.39	1292.28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13.34	0.00	13.34	185.73	0.00	185.73	172.39	1292.28	0.00	0.00	172.39	1292.2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9.25	9.25	0.00	9.19	9.19	0.00	-0.06	-0.65	-0.06	-0.65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9.25	9.25	0.00	9.19	9.19	0.00	-0.06	-0.65	-0.06	-0.65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9.25	9.25	0.00	9.19	9.19	0.00	-0.06	-0.65	-0.06	-0.65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	3.95	3.95	0.00	18.84	18.84	0.00	14.89	376.96	14.89	376.96	0.00	0.00
21005			医疗保障	3.95	3.95	0.00	6.00	6.00	0.00	2.05	51.90	2.05	51.90	0.00	0.00
2100501			行政单位医疗	3.95	3.95	0.00	6.00	6.00	0.00	2.05	51.90	2.05	51.90	0.00	0.00
21007			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	0.00	0.00	0.00	12.84	12.84	0.00	12.84	0.00	12.84	0.00	0.00	0.00
2100715			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	0.00	0.00	0.00	12.84	12.84	0.00	12.84	0.00	12.84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09.29	513.39	195.90	603.50	543.78	59.71	-105.79	-14.91	30.39	5.92	-136.19	-69.52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709.29	513.39	195.90	603.50	543.78	59.71	-105.79	-14.91	30.39	5.92	-136.19	-69.52
2120101			行政运行	513.39	513.39	0.00	543.78	543.78	0.00	30.39	5.92	30.39	5.92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5.90	0.00	195.90	59.71	0.00	59.71	-136.19	-69.52	0.00	0.00	-136.19	-69.5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7.70	157.70	0.00	161.60	161.60	0.00	3.90	2.47	3.90	2.47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7.70	157.70	0.00	161.60	161.60	0.00	3.90	2.47	3.90	2.47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6.98	56.98	0.00	60.63	60.63	0.00	3.65	6.41	3.65	6.41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00.72	100.72	0.00	100.97	100.97	0.00	0.25	0.25	0.25	0.25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46	0.00	0.46	0.00	0.00	0.00	-0.46	-100.00	0.00	0.00	-0.46	-100.00
22999	其他支出	0.46	0.00	0.46	0.00	0.00	0.00	-0.46	-100.00	0.00	0.00	-0.46	-100.00
2299901	其他支出	0.46	0.00	0.46	0.00	0.00	0.00	-0.46	-100.00	0.00	0.00	-0.46	-1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1 栏=（2+3）栏；4 栏=（5+6）栏；7 栏=（4-1）栏；9 栏=（5-2）栏；11 栏=（6-3）栏。

表五 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三旧”改造工作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栏次	1	2	3
		合计	733.41	622.27	111.1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45.48	445.48	0.00
301	01	基本工资	126.62	126.62	0.00
301	02	津贴补贴	289.97	289.97	0.00
301	03	奖金	18.19	18.19	0.00
301	04	社会保障缴费	0.00	0.00	0.00
301	05	伙食费	0.00	0.00	0.00
301	06	伙食补助费	0.51	0.51	0.00
301	07	绩效工资	0.00	0.00	0.00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20	10.20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1.14	0.00	111.14
302	01	办公费	7.79	0.00	7.79

302	02	印刷费	0.54	0.00	0.54
302	03	咨询费	0.00	0.00	0.00
302	04	手续费	0.12	0.00	0.12
302	05	水费	0.67	0.00	0.67
302	06	电费	13.31	0.00	13.31
302	07	邮电费	18.26	0.00	18.26
302	08	取暖费	0.00	0.00	0.0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32.54	0.00	32.54
302	11	差旅费	4.22	0.00	4.22
302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0.00	0.00
302	13	维修（护）费	4.37	0.00	4.37
302	14	租赁费	0.00	0.00	0.00
302	15	会议费	0.00	0.00	0.00
302	16	培训费	4.56	0.00	4.56
302	17	公务接待费	0.00	0.00	0.00
302	18	专用材料费	0.00	0.00	0.00
302	24	被装购置费	0.00	0.00	0.00
302	25	专用燃料费	0.00	0.00	0.00
302	26	劳务费	0.87	0.00	0.87
302	27	委托业务费	0.00	0.00	0.00
302	28	工会经费	8.44	0.00	8.44
302	29	福利费	1.63	0.00	1.63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64	0.00	10.64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0.02	0.00	0.02
302	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0.00	0.0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4	0.00	3.1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6.79	176.79	0.00
303	01	离休费	0.00	0.00	0.00
303	02	退休费	9.13	9.13	0.00

303	03	退职（役）费	0.00	0.00	0.00
303	04	抚恤金	0.00	0.00	0.00
303	05	生活补助	0.00	0.00	0.00
303	06	救济费	0.00	0.00	0.00
303	07	医疗费	6.00	6.00	0.00
303	08	助学金	0.00	0.00	0.00
303	09	奖励金	0.00	0.00	0.00
303	10	生产补贴	0.00	0.00	0.00
303	11	住房公积金	60.63	60.63	0.00
303	12	提租补贴	0.00	0.00	0.00
303	13	购房补贴	100.97	100.97	0.00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6	0.0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部分按经济分类科目实际支出情况。

1 栏=（2+3）栏。

表六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三旧”改造工作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419.91	0.00	419.91
212			城乡社区事务	419.91	0.00	419.91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419.91	0.00	419.91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419.91	0.00	419.9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实际支出情况。

1 栏=（2+3）栏。

表七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三旧”改造工作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纳入预算管理 已缴国库小计	纳入财政专户 管理已缴财政 专户小计	
收入分类科 目 编 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合 计	1. 57	1. 57	0. 00
			一、政府性基金收入			
						
			二、专项收入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四、罚没收入			
						
			五、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六、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七、其他收入	1. 57	1. 57	0. 00
1039999			其他收入	1. 57	1. 57	0. 00
103999900			其他收入	1. 57	1. 57	0. 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各类非税收入的征缴情况。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表八 行政经费支出情况统计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三旧”改造工作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一般行政管理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741.22	724.22	17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8.84	18.84	0.00
21005			医疗保障	6.00	6.00	0.00
210501			行政单位医疗	6.00	6.00	0.00
21007			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	12.84	12.84	0.00
2100715			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	12.84	12.84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60.78	543.78	17.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60.78	543.78	17.00
2120101			行政运行	543.78	543.78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00	0.00	17.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1.60	161.6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1.60	161.6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0.63	60.63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00.97	100.97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行政单位、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履行一般行政管理职能、维持机关正常运转所必须的，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费用。

1 栏=（2+3）栏。

表九 “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三旧”改造工作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三公”经费支出						会议费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支出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合计	14.66	11.06	0.00	10.64	0.00	10.64	0.42	3.6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4.66	11.06	0.00	10.64	0.00	10.64	0.42	3.6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4.66	11.06	0.00	10.64	0.00	10.64	0.42	3.60
2120101			行政运行	10.64	10.64	0.00	10.64	0.00	10.64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2	0.42	0.00	0.00	0.00	0.00	0.42	3.6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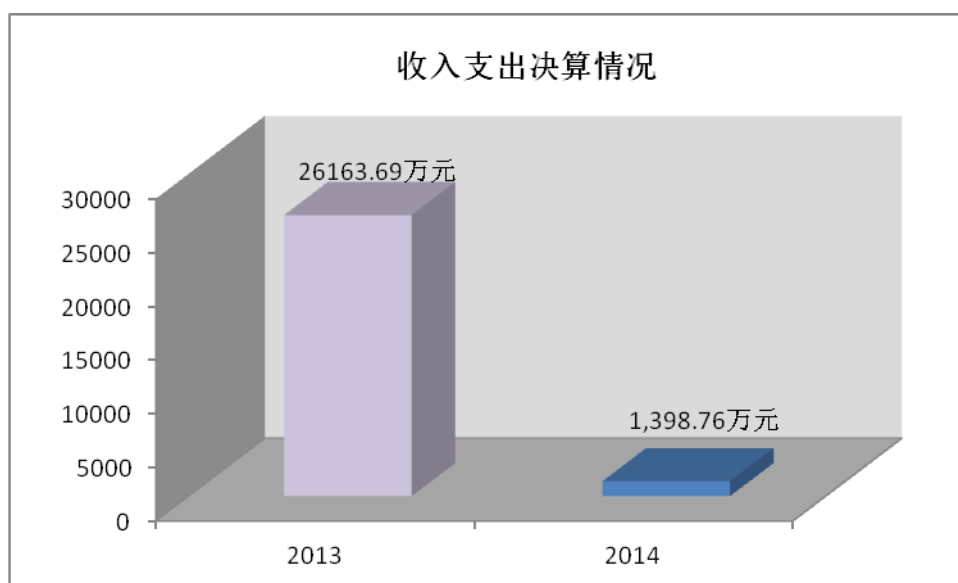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和会议费支出情况。

1 栏=（2+8）栏；2 栏=（3+4+7）栏；4 栏=（5+6）栏。

第三部分 201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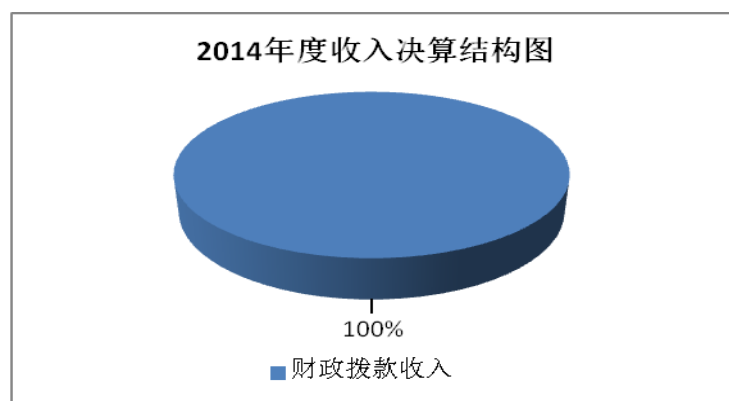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4 年度收入总计 1,398.76 万元，支出总计 1,398.76 万元。与 2013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24,764.93 万元，下降 94.65%。主要原因：2013 年根据市政府办公厅财税〔2013〕250 号文要求，部分专项转移支付区（县级市）项目资金改由市本级财政列支。2014 年没有该项支出。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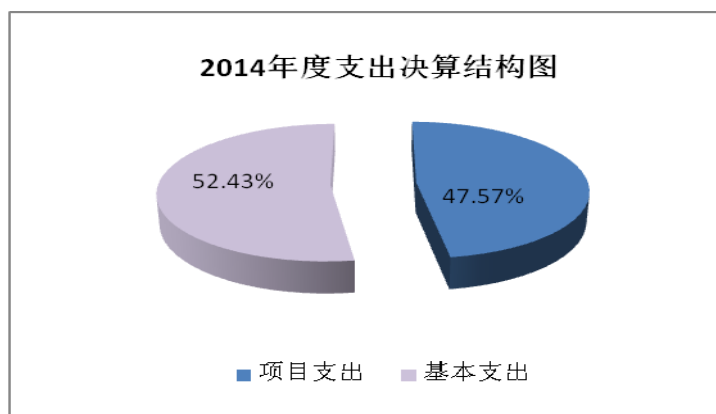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14 年度收入合计 1,398.7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398.76 万元，占本年收入合计的 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4 年度支出合计 1,398.76 万元。基本支出 733.4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52.43%。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445.48 万元，用于 38 个在职职工和 3 个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商品和服务支出 111.14 万元，反映单位日常办公经费支出，包括办公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费用；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76.79 万元，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退休费、医疗费（包括退休人员）、住房公积金等费用。

项目支出 665.3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47.5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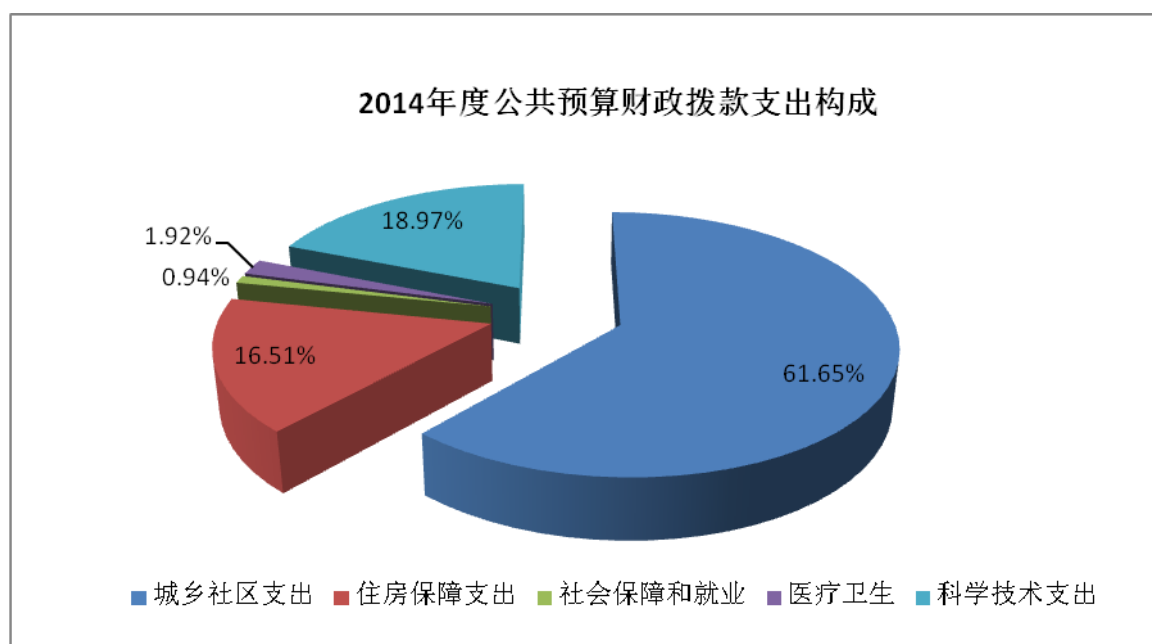
四、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4 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市本级财政取得的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

（一）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及构成情况

本部门 2014 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978.8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69.98%。与 2013 年相比，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69.18 万元，增长 7.6%。主要原因：是当年按信息化二期建设进度安排经费增加。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科学技术支出（类）185.73 万元，占 18.9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9.19 万元，占 0.94%；医疗卫生（类）18.84 万元，占 1.92%；城乡社区支出（类）603.50 万元，占 61.65%；住房保障支出（类）161.60 万元，占 16.51%。



（二）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1．科学技术支出（类）科技条件与服务（款）科技条件专项（项）185.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信息化二期建设及维护。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9.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的 99.46%，主要用于发放 2014 年 1 名退休人员工资。

3．医疗卫生（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6.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支付年度公费医疗超支分摊款；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款）人口与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项）12.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发放 2014 年度计划生育达标奖。

4．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543.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发放 2014 年全年全办人员工资、津贴及维持办开展日常工作所需的行政运行经费；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59.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60%，主要用于全市“三旧”改造政策宣传、对区“三旧”机构工作人员进行业务指导培训、完善历史用地手续报批材料及档案整理装订、承担市“三旧”改造工作领导小组日常工作、信息化运行维护等。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办公场地租赁费 135 万元因不能支付退回市财政。

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60.6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发放全办人员全年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项）100.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发放全办人员住房物业管理及维修费、部分人员按规定享受的住房货币补贴。

五、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4 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反映

的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部分按经济分类科目实际支出明细情况。

本部门 2014 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基本支出 733.41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445.48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11.1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6.79 万元。

六、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4 年度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市本级财政取得的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

（一）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本部门 2014 年度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419.91 万元，其中项目支出 419.91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项）419.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1.54%，主要用于单位信息化二期建设及维护、“三旧”配套政策立法研究、广州市旧城区统筹安置试点选址规划、广州市城中村综合整治规划方案及政策研究、广州市重点地区“三旧”用地改造方法与策略的研究、“三旧”改造项目审计及后评价、“三旧”改造项目影像档案资料制作、“三旧”改造项目现场监督管理等。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课题）未进行终期评审验收，信息化款项

支付需在质保期后支付等。

七、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4 年度各类非税收入合计 1.57 万元，其中：其他收入 1.57 万元，占 100%，包括按规定上交收入。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 1.57 万元。

八、行政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行政经费是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履行一般管理职能、维持机关正常运转而开支的行政经费，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中用于行政管理的费用，基本支出包括用于工资、津贴及奖金等的人员经费和用于办公、水电费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包括办公用房维修租赁、执法部门办案费等用于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汇总本部门 2014 年度行政经费支出合计 741.22 万元，占本部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 75.72%。

九、“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4 年，广州市“三旧”改造工作办公室共 1 个单位、38 人，“三公”经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13.99 万元，比上年减少 1.85 万元，下降 11.68%。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决算 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和专家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占“三公”经费总额的 0%，比上年减少 0.73 万元，下降 100%。下降的主要原因是 2014

年由于工作原因无法安排因公出国（境）外事任务。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 10.64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是指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公务用车租赁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占“三公”经费总额的 96.2%，与上年持平。

开支内容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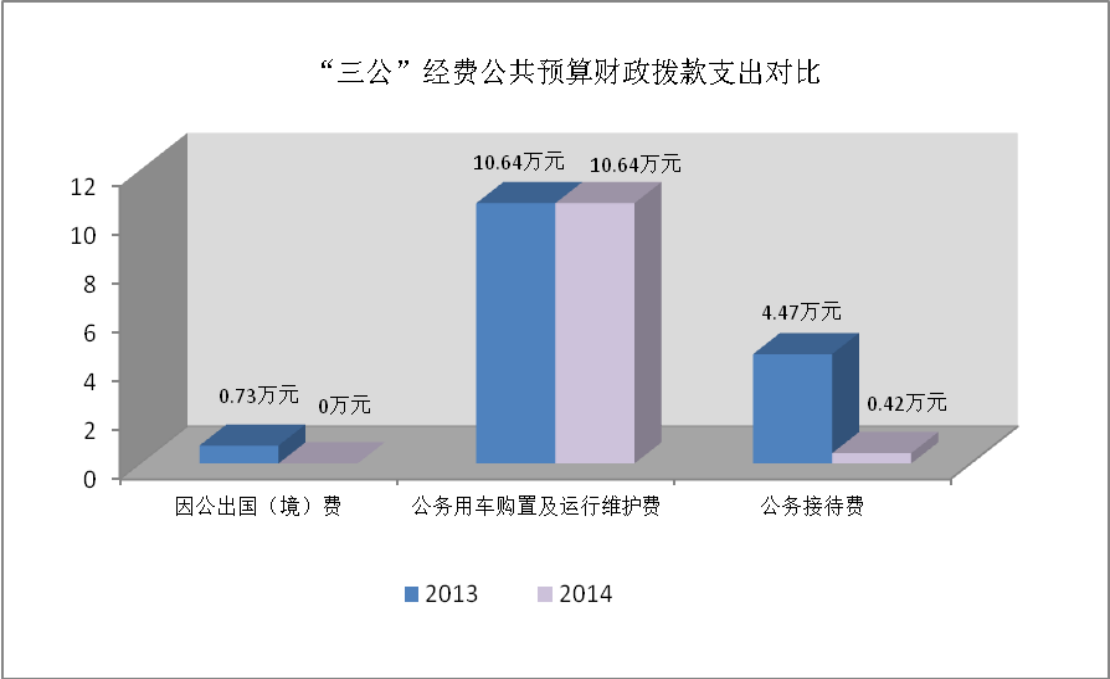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64 万元。本部门共 1 个单位，使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4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4 辆。全年运行维护费支出 10.64 万元，平均每辆 2.66 万元。车辆运行维护支出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因公出行、对各区“三旧”改造业务指导等所需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保管费及其他相关费用。

（三）公务接待费决算 0.42 万元。公务接待费是指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主要用于召开会议、考察调研、学习交流、检查指导、请示汇报等公务活动中按规定接待发生的费用（含外宾接待），包括交通、用餐、住宿等。占“三公”经费总额的 3.8%，比上年减少 4.05 万元，下降 90.6%。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从严控制及压缩接待费用。

开支内容包括：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42 万元。主要用于本部门共 1 个单位与国内相关部门交流工作情况及接受相关部门检查指

导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主要包括外地兄弟单位来穗调研。



(四)会议费决算 3.60 万元。会议费是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的印刷费、会议场地租用费等。比上年增加 1.37 万元，增长 61.43%。增长的主要原因是：2014 年制订新政策，调研会议增加。

全年开支较大的会议分别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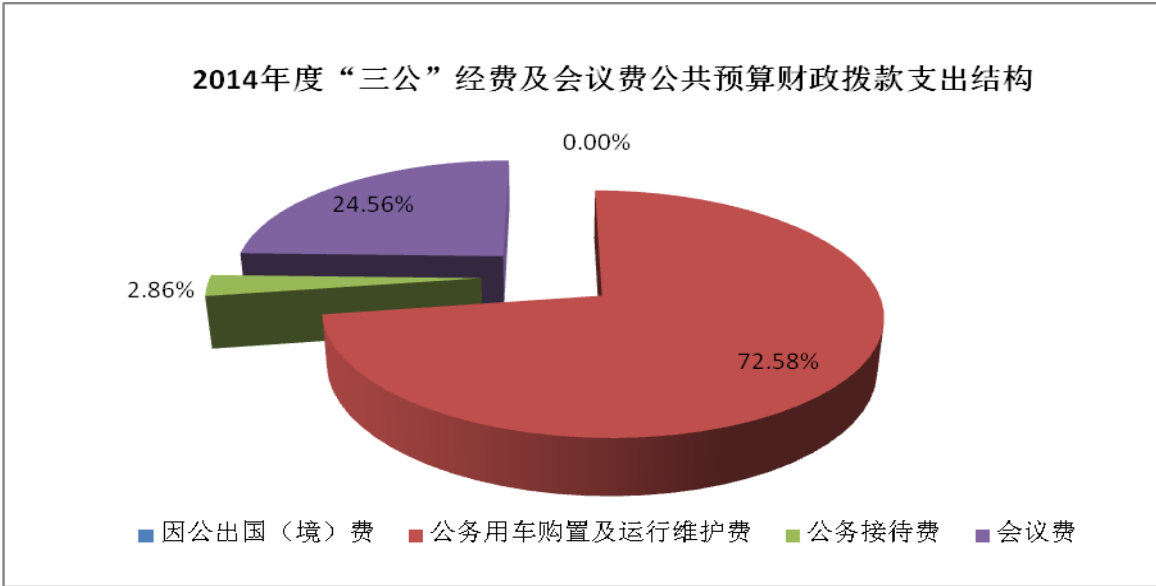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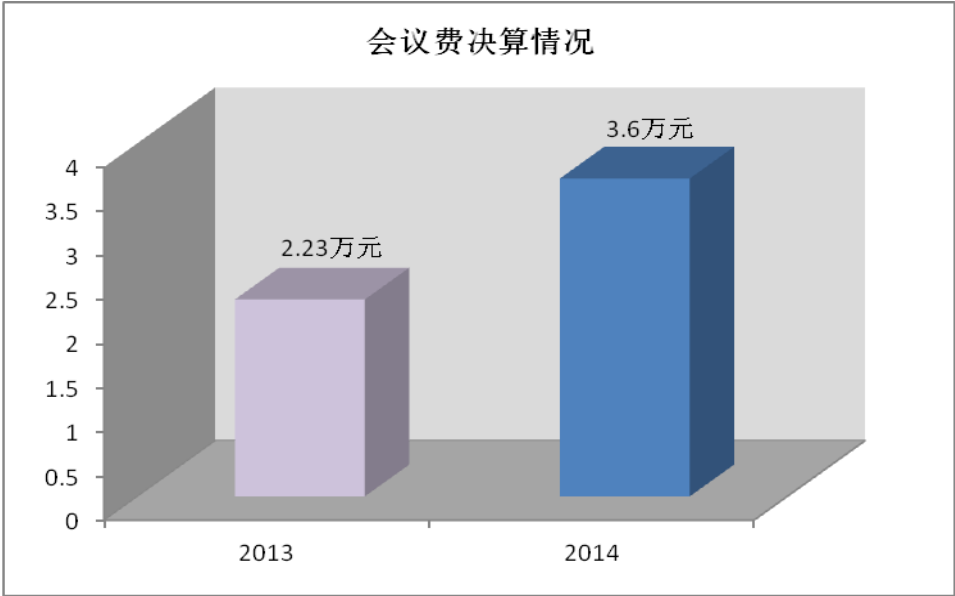
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专场座谈会共 2 场各 1 天，属三类会议，累计参会人数 72 人，共支出 1.91 万元，占会议费 53.06%，其中场地租用费 1.41 万元，租车费 0.2 万元，文件资料印刷费 0.3 万元；

省督导组来我市开展“三旧”改造重点项目督导工作座谈会历时 1 天，属三类会议，参会人数 37 人，共支出 0.73 万元，占会议费 20.28%，其中场地租用费 0.73 万元；

《广州市“城中村”(旧村)更新改造办法》研讨会历时 2

天，属三类会议，参会人数 15 人，共支出 0.67 万元，占会议费 18.61%，其中场地租用费 0.44 万元，房租费 0.23 万元；

广州市“三旧”改造工作汇报会历时 1 天，属三类会议，参会人数 12 人，共支出 0.30 万元，占会议费 8.33%，其中场地租用费 0.30 万元。



第四部分 2014 年度取得的主要事业成效

2014年，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遵循“政府主导、成片连片、公益优先、节约集约”的原则，紧紧围绕“2+3+11”重大发展平台建设，结合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的深入开展，我办继续积极探索“三旧”改造促进土地节约集约利用的新路子，实现“三旧”改造与产业转型升级、空间布局优化、人居环境改善、城市建设发展的有机结合，促进城市更新工作迈入可持续发展的新常态。

1、深入开展“三旧”改造工作调研。统筹对接市、区两级行政机构，组织协调市委、市人大、市政府、市政协等市级主要领导组成13个调研小组，实地考察各区30个“三旧”改造项目，召开13场座谈会，听取了各区领导、相关部门以及“三旧”改造其他利益相关方代表的意见建议，形成了1（全市总调研报告）+13（各区调研报告）调研报告。

2、充分研讨认真做好制定“三旧”改造政策的基础工作。我办会同市法制办、国土房管局、规划局、建委等职能部门，先后召开10余次专题会议进行充分研讨，对原有政策进行了全面的检讨和修订，起草了“1+3”配套政策文件（《广州市城市更新办法》+《广州市“城中村”（旧村）更新改造办法》、《广州市旧厂房更新改造办法》、《广州市旧城更新改造办法》），提交给市法制办作为制定“三旧”改造政策的基础材料。进一步规范“三旧”改造项目审批流程，提升改造方案的审核审批效率，我办起草了《“城中村”改造项目统筹报批工作方案（征求意见稿）》，从项目后续规划报建、施工审批、竣工验收、

协调项目推进问题等方面进行了全面规范，为下一步城市更新工作的提供了政策储备。

3、统筹做好“三旧”改造规划修编工作。编制起草了《广州市城中村更新改造三年行动计划（2014-2016年）》；从“多规合一”的视角出发，制订了《广州市“三旧”改造规划（2010-2020年）修编工作方案（征求意见稿）》，抓紧开展科学修编全市“三旧”改造规划工作，为下一步指导和部署全市城市更新改造工作奠定基础。

4、积极推动“三旧”改造重点项目有序实施。做好“三旧”地块标图建库动态调整、组织审查了一批旧村和旧厂改造项目方案、积极推进“三旧”改造重点项目有序实施、做好改造专项资金计划，保障重点项目顺利实施和加强改造专项资金监管。

5、深入开展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我办继续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以改进机关作风主题实践活动为抓手，认真细致做好机关党建、组织人事、纪检廉政、学习培训、信访维稳、扶贫、审计等各项工作。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学校的学费收入、医院的医疗收入等。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饭堂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等。

五、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政府性基金收入（非税收入部分）：各级政府及其所属部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以及中共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规定，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无偿征收的具有专项用途的财政资金（包括基金、资金、附加和专项收费）。

十、专项收入：单位根据特定需要由国务院批准或国务院授权有关部门批准设置，具有特定来源，并规定有专门用途，纳入预算管理的财政资金。

十一、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国务院财政部门会同价格主管部门共同发布的规章或者规定所收取的各项收费收入以及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财政部门会同价格主管部门共同发布的规定所收取的各项收费收入。如教育部门的高等学校学费、公安部门的驾驶许可考试费等。

十二、罚没收入：执法机关依法收缴的罚款（罚金）、没收款、赃款，没收物质、赃物的变价款收入。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单位经营、使用国有财产等取得的收入，包括经营性国有资产出租收入、企业上缴的利润（股息、红利）、国有资产转让或出售收入等。

十四、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单位有偿转让国有资源（资产）使用费而取得的收入，包括非经营性国有资产出租收入、海域使用金收入、场地和矿区使用费收入、特种矿产品出售收入等。

十五、其他收入（非税收入部分）：除上述非税收入外的捐赠收入、主管部门集中收入、乡镇自筹收入等。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八、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机关服务(项)：反映为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

出。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金财工程”等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二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但军事方面的耐用消费品和设备购置费、军事性建设费以及军事建筑物的购置费等在本科目中反映）。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费用、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二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等。

二十五、伙食补助费：反映单位发放给职工的伙食补助费，如误餐补助等。

二十六、绩效工资：反映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绩效工资。

二十七、购房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